

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18 日上午 10 时在杭州萧山航民宾馆会议室举行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8 人，董事牟晨晖先生因公务出差委托董事朱建庆先生代为出席并表决。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由董事长朱重庆先生主持。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，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逐项通过了下列决议：

1、审议通过公司《2020 年上半年总经理工作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公司《2020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9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

浙江航民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日